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2

##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当升科技”或“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同时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废止。

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修订通知》的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 2、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修订通知》规定的起始日期开始执行。

####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修订通知》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通知》的相关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文件要求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公司独立董事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文件要求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

务状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对公司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证监会、深交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 四、审议程序

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5日